**臺北市108年度技術型高中學生學習檔案競賽與分享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：**108年2月1日北市柵工輔字第1086001019號函發「臺北市108年度技術型高中國語文工作小組第1次聯席會議紀錄」辦理。

**貳、目的：**

一、藉由學生學習檔案之建構，協助學生記錄學習歷程，以增進自我省察能力，提升學習成效及資料彙整之能力。

二、藉由學習檔案之分享，激發學生興趣，並提升師生學習檔案製作之技巧。

三、因應甄選入學已全面改成書面審查電子化申請，鼓勵學生提前準備相關書面審查資料，積極尋求師長意見，參考優良範例，以提升書面審查資料品質，學習呈現自我優勢能力。

**參、競賽類組：**

一、「生涯學習檔案」競賽與分享。

二、「國文學習檔案」競賽與分享。

**肆、辦理單位：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。

**伍、參加對象：**

臺北市公私立技術型高中學校學生(含綜合高中、進修部、進修學校)及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學生。各類組參賽人數如下：

一、「生涯學習檔案」競賽與分享：分高二、高三共兩組，各組各校**（進修部可與日校分別推薦學生報名）**推薦一至五名學生參加，各校參賽學生至少一名。

二、「國文學習檔案」競賽與分享：分高二、高三共兩組，各組各校**（進修部可與日校分別推薦學生報名）**推薦一至五名學生參加，各校參賽學生至少一名。

**陸、製作格式：**

一、參賽資料製作成PDF格式檔案，每位參賽學生之檔案總容量以10MB為限。

二、檔案內容需包括：封面以及目錄，並在封面註明作者的基本資料(含校名、姓名、科別/年級、指導老師)。

三、檔名以「類別年級-學校-學生姓名」儲存，例如：生涯高二-木柵高工-李自瑞。

**柒、製作內容：**

**一、**「生涯學習檔案」：包括封面、目錄、履歷表、自傳、讀書計畫、學習成果、證照、參與各項校內外活動、榮譽事蹟等，以及上述各項學習歷程的心得，**並以技術型高中階段的資料為限**。

二、「國文學習檔案」：包括封面、目錄、履歷表、自傳、國文課學習心得、學生各項創作發表之文章、小論文、戶外教學心得、作家人物訪談報告、文學表演藝術賞析、語文競賽活動成果等，**並以技術型高中階段的資料為限**。

三、檔案內容請留意個人資料保護，斟酌提列，**並於報名時繳交個資同意書。**

**捌、活動時間：**

一、各校校內初賽：請各校先行辦理校內初賽，選拔優秀作品參加校際比賽。

二、校際比賽收件時間：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上班時間。(逾期不予受理)

三、評選時間：108年10月18日(星期五)。

**玖、優秀作品分享：**

各類榮獲「特優」與「優等」之作品，將公告上傳於本校學習檔案專區公開展示，提供分享機會，以達觀摩與學習之效。

**拾、報名方式：**

一、寄送報名表：可至木柵高工首頁-學習檔案專區欄下載報名表，按參賽學生資料電腦打字填入表格後，[逕將此報名表先行以電子郵件寄至zi-rui@mcvs.tp.edu.tw](mailto:逕將此報名表先行以電子郵件寄至zi-rui@mcvs.tp.edu.tw)報名，電子郵件寄送完成後，再將報名表列印並核章後，於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上班時間，連同所有參賽作品光碟及個人資料授權/取得使用同意書，派員親送至木柵高工輔導室。(逾期不受理，報名後不得更改，否則以棄權論)

二、光碟資料：學習檔案資料製作成PDF格式檔案燒錄於光碟內，檔案容量以10MB為限，參賽光碟上需寫上「類別年級-學校-學生姓名」，例如：生涯高二-木柵高工-李自瑞。

三、每片光碟資料以燒錄1位參賽學生檔案資料為限，勿將各校所有參賽學生檔案資料燒錄於同一光碟。另請各校送件前確認檔案光碟資料是否確實有資料並燒錄成功，送件之檔案資料若無或無法存取，則責任各校自行負責且恕不補件。

四、**臺北市公私立技術型高中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並設有進修部之學校，可與日校分開推薦學生報名參加競賽。**

五、每位參賽學生至多可有兩位指導老師。

六、本校聯絡人及電話：

鄧志強先生：2230-0506分機705。

李自瑞主任：2230-0506分機701。

**拾壹、獎勵辦法：**

按各組遴選：

一、特優3名：學生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1,000元，其他獎勵由各校自行辦理；**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紙**，並由本局記嘉獎二次以資鼓勵。

二、優等3名：學生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600元，其他獎勵由各校自行辦理；**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紙**，並由本局記嘉獎一次以資鼓勵。

三、佳作3至10名，學生頒發獎狀乙紙、禮券300元，其他獎勵由各校自行辦理；**指導老師頒發獎狀乙紙**。

四、指導老師敘獎部分，以擇優不重複敘獎為原則。

五、評分結果如未達標準，部分獎項將以「從缺」方式處理。

**六、從本年度起不再辦理公開頒獎，獲獎學生請各校代為公開表揚。**

**拾貳、****評分項目：**檔案內容50%、歷程省思30%、美工編輯20%。

**拾參、經費：**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**拾肆、本計畫經本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個人資料授權/取得使用同意書

　　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為參加108年臺北市技術型高中學生學習檔案競賽(含頒獎典禮及作品分享)之各項行政業務需要，已於參賽前將個人資料涉及隱私部分內容，例如：身分證字號、出生日期、電話、手機、地址、email、照片……等做適當處理，確定參賽作品內所呈現之資訊內容均為可公開揭露之資料，提供承辦單位使用。

【立同意人】

學校：

簽名：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相關諮詢連繫窗口

單　位：木柵高工輔導室(02)2230-0506

承辦人：鄧志強先生(分機705)、李自瑞主任(分機701)

臺北市108年度技術型高中學生學習檔案競賽與分享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校名稱： | | | | |
| 生涯學習檔案  高二組 | 編號 | 科別 | 參賽學生 | 指導老師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生涯學習檔案  高三組 | 編號 | 科別 | 參賽學生 | 指導老師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國文學習檔案  高二組 | 編號 | 科別 | 參賽學生 | 指導老師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國文學習檔案  高三組 | 編號 | 科別 | 參賽學生 | 指導老師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
附註：

一、報名表請至木柵高工首頁「臺北市學習檔案競賽」專區下載，按參賽學生資料繕打填入表格後，逕將此報名表先行以**電子郵件寄至zi-rui@mcvs.tp.edu.tw**，寄送完成後請將報名表印出、核章後，於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上班時間，連同所有參賽作品光碟及個人資料授權/取得使用同意書，派員親送至木柵高工輔導室。(逾期不受理，報名後不得更改，否則以棄權論)

二、本校聯絡人及電話：**鄧志強先生：2230-0506＃705；李自瑞主任：2230-0506＃701。**

三、**同校之進修部與日校可分開推薦學生報名參加競賽，請在報名表上學校名稱中特別註明「進修部」。**

**四、檔案內容請留意個人資料保護，斟酌提列，並於報名時繳交個資同意書。**

承辦人： 業務單位主任： 校長：

承辦人聯絡電話：